证券代码:000909　　证券简称:数源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1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2020年3月14日,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41,602,94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5.33%)提议将《关于公司本次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二十项议案以临时提案方式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0年3月11日披露的《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13)中列明的各项股东大会事项未发生变更。增加临时提案后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3月31日(星期二)下午13: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3月31日(星期二)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3月31日(星期二)9:15-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24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2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中,相关议案需要相关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且回避表决的同时不可接受其他股东的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一号11号楼2楼会议室)。

9. 本次股东会会议期间,将举行投资者现场接待日活动。

10. 公司独立董事将向大会作述职报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以下议案:

1.《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

2.《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3.《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4.《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关于2019年度董事长、监事会召集人及经营层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的报告》;

8.《关于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

9.《关于公司本次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10.《关于公司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11.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11.01 本次重组的整体方案

11.0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11.0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标的

11.04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价格和定价依据

11.05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支付方式

11.06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对象、方式与拟上市交易所

11.07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与发行数量

11.08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11.09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现金对价支付安排

11.10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过渡期损益及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11.1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锁定期安排

11.1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业绩补偿承诺

11.1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减值测试及补偿安排

11.14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11.15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

11.16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11.17 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式

11.18 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11.19 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及股份发行数量

11.20 募集配套资金——锁定期安排

11.21 募集配套资金——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11.22 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用途

12.《关于〈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3.《关于公司本次重组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14.《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15.《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16.《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17.《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8.《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19.《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业绩补偿协议〉的议案》;

20.《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21.《关于批准本次重组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22.《关于本次重组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23.《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公司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24.《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25.《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

2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杭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数源软件园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2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28.《关于上市公司聘请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以上第9项-第19项、第21项-第22项、第26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以上第9项-第28项议案由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其余议案由股东大会普通决议通过。

上述议案的相关内容详见2020年2月10日、3月11日、3月14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其中第28项议案详见2020年2月10日发布的相关公告、第1项-第8项议案详见2020年3月11日发布的相关公告、第9项-第27项议案详见2020年3月14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议案编码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如下表所示: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议案1《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	√
2.00	议案2《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
3.00	议案3《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
4.00	议案4《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议案5《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议案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议案7《关于2019年度董事长、监事会召集人及经营层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的报告》	√
8.00	议案8《关于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	√
9.00	议案9《关于公司本次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
10.00	议案10《关于公司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议案11《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2)
11.01	本次重组的整体方案	√
11.0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
11.0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标的	√
11.04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价格和定价依据	√
11.05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支付方式	√
11.06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对象、方式与拟上市交易所	√
11.07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与发行数量	√
11.08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
11.09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现金对价支付安排	√
11.10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过渡期损益及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11.1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锁定期安排	√
11.1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业绩补偿承诺	√
11.1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减值测试及补偿安排	√
11.14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
11.15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	√
11.16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
11.17	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式	√
11.18	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
11.19	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及股份发行数量	√
11.20	募集配套资金——锁定期安排	√
11.21	募集配套资金——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11.22	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用途	√
12.00	议案12《关于〈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3.00	议案13《关于公司本次重组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
14.00	议案14《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
15.00	议案15《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16.00	议案16《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17.00	议案17《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18.00	议案18《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
19.00	议案19《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业绩补偿协议〉的议案》	√
20.00	议案20《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
21.00	议案21《关于批准本次重组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
22.00	议案22《关于本次重组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23.00	议案23《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公司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24.00	议案24《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25.00	议案25《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	√
26.00	议案2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杭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数源软件园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27.00	议案2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
28.00	议案28《关于上市公司聘请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

2020年3月25日至2020年3月30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6:00)。(双休日除外)

2. 登记方式:

股东大会采用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符合条件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符合条件的法人股股东持深圳证券股东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股东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到达本地邮戳日不迟于2020年3月30日)。

3. 登记地点:公司综合管理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1号)。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高晓娟、占红霞

电话:0571-88271018

传真:0571-88271038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教工路1号公司综合管理部

邮编:310012

2.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09”,投票简称为“数源投票”。

2. 优先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不适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同一提案出现总提案与分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分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年3月3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3月31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3月3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格式(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或女士)代表本人(或单位)出席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会议通知列明的决议事项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单位公章):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时间:

委托人股票帐户:　　委托时间: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或女士)代表本人(或单位)出席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以下授权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议案1《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	√			
2.00	议案2《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			
3.00	议案3《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			
4.00	议案4《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议案5《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议案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议案7《关于2019年度董事长、监事会召集人及经营层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的报告》	√			
8.00	议案8《关于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	√			
9.00	议案9《关于公司本次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			
10.00	议案10《关于公司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议案11《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2)			
11.01	本次重组的整体方案	√			
11.0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			
11.0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标的	√			
11.04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价格和定价依据	√			
11.05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支付方式	√			
11.06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对象、方式与拟上市交易所	√			
11.07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与发行数量	√			
11.08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			
11.09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现金对价支付安排	√			
11.10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过渡期损益及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11.1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锁定期安排	√			
11.1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业绩补偿承诺	√			
11.1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减值测试及补偿安排	√			
11.14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			
11.15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	√			
11.16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			
11.17	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式	√			
11.18	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			
11.19	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及股份发行数量	√			
11.20	募集配套资金——锁定期安排	√			
11.21	募集配套资金——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11.22	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用途	√			
12.00	议案12《关于〈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3.00	议案13《关于公司本次重组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			
14.00	议案14《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			
15.00	议案15《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16.00	议案16《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17.00	议案17《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18.00	议案18《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			
19.00	议案19《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业绩补偿协议〉的议案》	√			
20.00	议案20《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			
21.00	议案21《关于批准本次重组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			
22.00	议案22《关于本次重组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23.00	议案23《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公司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24.00	议案24《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25.00	议案25《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	√			
26.00	议案2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杭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数源软件园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27.00	议案2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			
28.00	议案28《关于上市公司聘请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			

证券代码:000909　　证券简称:数源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2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向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提交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3月11日,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源科技”、“上市公司”或“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13),公司预定于2020年3月31日(星期二)下午13:30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

2020年3月1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41,602,94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5.33%)(以下简称“西湖电子集团”)以书面方式提交的《关于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公司本次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组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业绩补偿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重组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公司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杭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数源软件园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上市公司聘请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2020年2月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市公司聘请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的提案;2020年3月1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其他提案。上述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10日、2020年3月14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数源科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数源科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及相关公告。

公司董事会经审核后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公司控股股东西湖电子集团具备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其提出的上述临时提案的内容符合股东大会提案的一般要求,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并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临时提案的程序与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内容外,公司2020年3月11日披露的《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13)中列明的各项股东大会事项未发生变更。增加临时提案后的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6日

关于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ETF基金新增扩位证券简称的公告

为提高基金名称辨识度,便利投资者交易,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20年2月19日发布的《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基金增加扩位简称相关事项的通知》(上证函【2020】268号),为本公司旗下ETF在原有证券简称的基础上,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增加扩位证券简称,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涉及产品及新增扩位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基金全称	新增扩位证券简称
510060	央企ETF	上证中央企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央企ETF
510850	工银上50	工银瑞信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工银上证50ETF
510350	工银300	工银瑞信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工银沪深300ETF
510530	工银500	工银瑞信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工银中证500ETF

二、生效日期

上述产品新增扩位证券简称将于2020年3月16日正式生效,适用于竞价交易和行情展示,并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行情信息的产品信息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相关内容中展示。

三、重要提示

1、本次新增扩位证券简称的事项不涉及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招募说明书的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并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2、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icbccs.com.cn)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获取相关信息。

3、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941　　证券简称:新疆交建　　公告编号:2020-004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8日通过书面形式向各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沈金生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察县土地承包经营权进行转包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位于察县西面省道313线与国道219线交叉路口东南边的国有农业用林地(面积:16593.08亩)承包经营权进行对外转包;交易方式为产权交易所内挂牌交易;转包期限为2020年5月1日至2069年12月31日;转包价格最终由产权交易所完成挂牌交易后确定,并由交易对方按年向公司支付。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3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基金增加扩位证券简称的公告

为提高基金名称辨识度、便利投资者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于2020年2月19日发布的《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基金增加扩位证券简称相关事项的通知》(上证函[2020]268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向上交所申请,现针对旗下上市基金产品(包括ETF、LOF),在原有证券简称(为与此前的信息披露文件保持一致,以下称“场内简称”)基础上,增加扩位证券简称(以下称“扩位场内简称”)。具体明细请见附表《涉及基金清单》。

扩位场内简称适用于竞价交易和行情展示,将在上交所行情信息的产品信息文件及其网站相关内容中展示。上述事项不涉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并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上述事项自2020年3月16日起正式生效。在后续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本公司将一并披露场内简称及扩位场内简称。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六日

附表:涉及基金清单

序号	证券代码	场内简称	扩位场内简称
1	512550	富时A50	富时A50ETF
2	512600	主要消费	主要消费ETF
3	512610	医药卫生	医药卫生ETF基金
4	512640	金融地产	金融地产ETF基金
5	512750	基本面50	基本面50ETF
6	515300	红利300	红利低波ETF基金
7	515680	创新央企	嘉实央企创新ETF
8	515860	科技100	科技ETF基金
9	515870	制造100	先进制造ETF
10	515510	500成长	成长估值ETF
11	501311	新经济HK	新经济港股通LOF
12	511960	嘉实快线	嘉实快线ETF
13	501189	嘉实配售	嘉实配售
14	501088	嘉实瑞虹	嘉实瑞虹
15	501091	嘉实瑞熙	嘉实瑞熙

证券代码:600774　　证券简称:汉商集团　　公告编号:2020-009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3月13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武汉市汉阳区汉阳大道134号汉商集团本部801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9,132,97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524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阎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7人,独立董事胡迎法因工作关系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严悌文因工作关系未能出席;

3、董事会秘书尚静出席;公司部分高管人员列席。

除部分监事、高管人员及工作人员在会议现场外,参会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均以视频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9,100,513	99.9808	32,457	0.0192	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9,100,513	99.9808	32,457	0.0192	0	0.00

3、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9,132,970	100.00	0	0.00	0	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9,132,970	100.00	0	0.00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32,657	100.00	0	0.00	0	0.00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2,657	100.00	0	0.00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其中3、4项为特别决议议案,对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该等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北正信律师事务所

律师:乐瑞　张红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汉商集团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汉商集团《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600774　　股票简称:汉商集团　　编号:2020-010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3月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3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收到表决票9份,实际收到表决票9份。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选举杜书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现选聘杜书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二、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发生变更,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